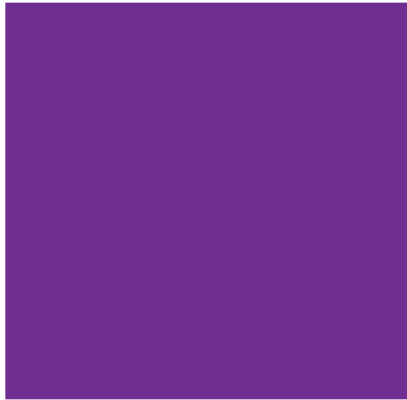


東京威力科創集團

倫理基準



東京威力科創集團

倫理基準

序言

東京威力科創的基本理念為「以頂尖先端技術及確實可靠的服務，為理想的社會發展做出貢獻」。透過物聯網（IoT）與高速通訊網及人工智能等的普及，在加速發展的數據社會，支持這類的半導體與平面顯示器的重要性日益提升。

同樣地，社會大眾對於東京威力科創集團也抱有非常高的期待。

我們自覺社會賦予的責任，受到社會的高度評價，並以員工能引以為傲的企業持續向前邁進。為此，企業成長源泉的每位員工，根據高度倫理意識落實行動為不可或缺的一環，「東京威力科創集團倫理基準」簡明地說明我們該有何體認、如何採取行動。

本次修訂，除了更新內容之外，在閱覽簡便性上也做了改善。

期待同仁能理解這些規定的事項，並視為自己份內的工作加以執行，進而採取更為迅速、大膽且具有策略性的行動。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that reads "Toshiki Kawai".

Toshiki Kawai
Representative Director,
President & CEO
Tokyo Electron Limited

目次

序言

企業倫理及法令遵循的概要

1 事業活動

1-1	安全及品質	12
1-2	供應商的選定與交易	13
1-3	進出口	14
1-4	公正且自由的競爭	16
1-5	賄賂及貪污行為	18
1-6	利益衝突	20
1-7	政治活動及捐贈	21
1-8	洗錢	22

2 公司資產與財產

2-1	會計、稅務及財務報告	26
2-2	內線交易	27
2-3	智慧財產	29
2-4	資訊安全	30
2-5	個人資料	32
2-6	公司資產	34

3 職場環境

3-1	人權及公平僱用慣例	38
3-2	無騷擾行為的職場	40

4 社會責任

4-1	環境保護	44
4-2	社會貢獻	45

我的行動指導方針



何謂倫理基準



倫理基準是為了讓TEL集團工作的所有員工，
遵守推展事業的國家與地區之法令及
公司內部的規章與辦法，
同時為達到實現基本理念與願景所制定的「應採取之適當行動」。
透過遵守倫理基準，
作為真正的全球化企業回應社會的期待，
以成為員工能引以為傲及感到幸福的企業為目標。

企業倫理及法令遵循的概要

關於東京威力科創集團倫理基準

東京威力科創集團倫理基準(以下稱為「倫理基準」)為東京威力科創株式會社及其子公司(以下稱為「TEL集團」或「公司」)的行為規範。本倫理基準為TEL集團遵照推展事業的國家與地區之法令及公司規章與辦法,制定每天履行業務時「應採取之適當行動」,是TEL集團共通且最低限度的標準。

倫理基準的定位高於公司規章與辦法。另一方面,倫理基準和當地法令之間如有不一致,優先採用更嚴格的規定。

此外,倫理基準的增修廢止須經由東京威力科創株式會社的董事會決議。

倫理基準適用範圍

倫理基準適用於TEL集團的幹部(包含董事及監察人)、Corporate Officer、Executive Officer、與TEL集團之任一法人簽訂勞動契約的事業組織勞務提供者(正職員工、約聘員工、顧問、特約員工、退休重新僱用者、兼職員工、定期契約勞工),以及來自其他企業的借調人員或派遣勞工等從事公司業務者(以下統稱「幹部與員工」)。

TEL集團要求採購廠商等交易對象及第三方遵守倫理基準,或遵守與倫理基準同等內容的公司規章。

幹部與員工的責任： 請熟讀倫理基準,理解進而實踐。

為了體現基本理念與願景,最重要的是我們每個人根據倫理基準落實在日常工作中。我們要求所有幹部與員工每年一次宣誓遵守倫理基準。

我們作為以實現持續發展為目標的TEL集團一員，應落實以下事項。

- ▶ 我們要做正確的事。
- ▶ 我們要意識到周遭存在的風險。
- ▶ 我們具備正確行動所需的必要知識。

然而，我們有時無法對所有事物明辨是非。對自身的行為產生疑問時，請試著依以下內容自問自答。

- 我的行為是否遵照法令、倫理基準與公司規章？
- 我的行為是否有損自己或公司的評價？
- 我是否能夠有自信地向本公司有關的利害關係人說明我的行為？

若上述問題的回答並非「是」，那就不該繼續從事那項行為。在履行日常業務上若有疑問，請與上司等諮詢。

主管的責任

TEL集團所有的主管應提升 團隊成員的法令遵循意識，推動企業倫理及法令遵循的文化。具體上要求應有以下的行為。

- 透過與遵照倫理基準的行動相關的每日討論，使團隊成員能夠確實理解，根據倫理基準與其他章程規定的職責。
- 不會為了達成業績而鼓勵或指示違反企業倫理與法令遵循，並應預防及制止違反的行為。
- 打造不用擔心遭到報復，能安心坦言疑慮的職場環境。

舉報疑似情況 / 直言不諱

舉報疑似違反企業倫理及法令遵循相關的情況並進行討論，是公司發展的重要一環。理由是為了防範問題發生於未然，或在問題還不嚴重時加以解決。在每天的業務上，若有朝錯誤方向進展或無法按照手續進行時，請立即提出疑似情況的舉報，這是我們每一個人的責任。

受理疑似情況舉報的單位如下：

- 直屬上司
- 所屬長官
- 法務或法令遵循部門
- 人事部門
- 首席法令遵循主管

匿名舉報企業倫理及法令遵循相關疑似情況時（且當地法令上允許以匿名舉報時），請利用「TEL集團倫理·法遵通報制度」。提供365天24小時可利用的第三方舉報與諮詢窗口，對應TEL集團內使用的所有語言。

TEL集團倫理·法遵通報制度

 網址：tel.ethicspoint.com

TEL集團法令遵循部門的職責

TEL集團法令遵循部門的職責在於預防、發現及導正違反企業倫理或法令等（法令、規定、倫理基準、公司規章與辦法）之行為，使TEL集團在法律及企業倫理上能持續從事正確的商務活動。

TEL集團的首席法令遵循主管與幹部，有責任共同督促TEL集團落實遵守所有適用的法令及倫理基準之承諾。

公司的處理

公司會以誠摯的態度，處理誠實舉報疑似違反企業倫理及法令遵循的情況，分派調查承辦人實施調查。若經判斷疑似情況屬實，將視必要情況採取包含懲戒處分在內的糾正措施。此外，須向舉報者說明調查等處理結果。

當所有幹部與員工被要求協助調查時，皆有協助進行調查的義務。

保密義務及禁止報復行為

為了適當地實施調查，保密義務是重要的，且必須受到尊重。維持調查機密是為保護公司、舉報者、調查對象及證人等所有人員。

依照調查的合理必要性，有時會在最低限度內對有必要知曉的人士公開資訊。除有特殊規定外，公司要求所有調查相關人員擔負保密義務。同樣地，調查承辦人及調查負責人亦須擔負保密義務，如有違反，應受懲戒處分。

公司不容許對誠實舉報疑似違反企業倫理及法令遵循情況的人員採取報復行為。不得對誠實舉報疑似違反企業倫理及法令遵循情況的人員或協助進行調查者，從事報復或報復性行為。如有認為受到報復的情況，請與上述疑似情況的受理舉報單位聯繫。此外，實施報復及報復性行為，應受懲戒處分。



1 事業活動



信賴才是挑戰的基礎

我們透過事業活動持續勇於挑戰。

然而，這項挑戰若沒有獲得人們的信賴終將無法達成。

每位幹部與員工應秉持高度的倫理意識，

透過從事公正的活動，建立信賴感。

1-1 | 安全及品質



TEL集團促進事業活動(半導體製造裝置及平面顯示器製造裝置的研發、製造、運輸、設置、產品維修)安全,提供滿足客戶期待的高品質產品及服務。

- 遵守法令與規定上的要求,同時嚴格適用安全與品質管理體制及程序。
- 為確保事業活動安全進行,採取有效、預防性程序或適當的糾正措施,提供高品質的產品與服務。



TEL集團安全方針的內容請參閱以下的官方網站。

日文

<https://www.tel.co.jp/csr/safety/safety-management/>

英文

<https://www.tel.com/csr/safety/safety-management/>



TEL集團品質方針的內容請參閱以下的官方網站。

日文

<https://www.tel.co.jp/csr/quality/quality-management/>

英文

<https://www.tel.com/csr/quality/quality-management/>

1-2 | 供應商的選定與交易



根據客觀標準選定採購廠商等交易對象。此外，確認交易對象是否遵守法令及TEL集團的企業倫理。

- 根據品質、技術、價格、交期及法令遵循等客觀標準選定交易對象。
- 作為事業活動全球供應鏈的一部分，考量供應鏈在環境、社會、倫理等方面帶給業界的影響。
- 我們要求交易對象遵守法令（包含防止賄賂及貪污行為、進行公正的競爭、並禁止強制勞動、抵債勞動、僱用童工、及奴隸勞工），且尊重TEL集團的企業倫理。為此，我們應常保自己為交易對象模範表率的思維，與其建立牢固的信賴關係。
- 不接受利用、僱用童工或奴隸勞工或包含因侵犯人權而違法取得的衝突礦物作為原物料。



TEL集團採購方針及採購方針附則文件的內容請參閱以下官網。

日文

[https://www.tel.co.jp/csr/procurement/
procurement-management/](https://www.tel.co.jp/csr/procurement/procurement-management/)

英文

[https://www.tel.com/csr/procurement/
procurement-management/](https://www.tel.com/csr/procurement/procurement-management/)

1-3 | 進出口



遵守所有產品與技術的進出口相關法令及公司規章。

- 遵守TEL集團展開事業活動的國家與地區，適用於進出口（包含再出口）的法令、授權要件、禁運措施及國際性相關當局規定之其他管制。
- 進出口TEL集團的產品與技術時，遵守相應國家與地區的進出口要件，向海關及相關單位提供正確、真實且完整的資訊，包括進出口對象、產品與技術及其他相關品項等內容。

- TEL集團展開事業的許多國家與地區皆有制定管制進出口產品和技術的各項法令。例如：美國管制美國製的特定產品（包含特定的服務、技術、數據及軟體）從美國以外的地區再出口至其他銷售地。
- 一般而言，在許多國家，特別是出口的情況，法令要求確認出口分類、產品與技術的內容、最終銷售地、最終消費者及最終用途。

- 透過貿易管制 (制裁對象名單、禁運措施、禁止貿易名單) · 特定法人視情況可能會被限制或禁止與適用的國家進行貿易。TEL集團對從事貿易的當事人實施篩選 (貿易審查) 。

1-4 | 公正且自由的競爭



我們追求在公正、自由
且具有競爭力的市場推展事業。

- 在展開事業活動的市場遵守相關競爭法規，絕不從事違法的反競爭活動。

- TEL集團發展事業活動市場的競爭法規，包含美國或歐洲的域外適用的規定，在台灣，則為公平交易法所規範。
- 受到競爭法規主管機關的調查，可能會產生極為高額的罰款及費用，且有損公司的聲譽。此外，也可能會被處以刑事罰則，或擔負民事上的賠償責任。
- 經常被視為違法行為的案例如下：
 - ▶ 與其他競爭業者（以下稱為「競爭對手公司」）從事有關以下任何一項之同意或協議行為。
 - 價格或價格構成要素、交易條件
 - 產品或地區的分配或共有
 - 拒絕與客戶或交易對象的貿易
 - 生產、銷售、庫存或研究開發的限制

- ▶ 施行違反競爭法規之不公平或虛偽不實的交易或交易方式。
 - 散佈導致誤解的廣告內容
 - 降低競爭對手公司產品的評價
 - 故意騷擾競爭對手公司
 - 竊取營業機密或其他的機密資訊
- 在許多國家視為違法，有可能需支付高額罰款的情況案例如下：
 - ▶ 壟斷性企業採取操控市場的行為。
 - 強制產品搭配販售或與個別產品的搭售
 - 與經銷商、批發商或交易對象不當結束交易
 - 無正當理由對不同客戶設定差別性價格
 - 低於成本銷售 (掠奪性定價)
 - 以過度限定的排他條件強迫交易

1-5 | 賄賂及貪污行為



不論在任何狀況下，不問場所與理由為何，不得對任何人行賄。

- 遵守適用的防制貪污行為相關法令，絕對不容許要求賄賂、行賄，或代替公司對他人行賄。
- 即便當地法令許可或行為屬於被容許的社會慣例，公司也不會支付疏通費*。
- 接受餽贈品、餐飲、旅遊或其他招待時，應遵守公司規章規定。
- 進行適當的確認後，與誠信交易的商業夥伴從事貿易。TEL集團相關的合作對象從事不合法或違反法律的行為時，將導致TEL集團曝露於違反法令或損壞商譽的風險中。

- 提供企業、政府機關、公務員等其他政府職員優遇措施之替代內容，或與其職務相關的範圍，允許、申請、請求、贈送、收受、接受具有價值性物品或金錢或其他利益時，都可能會被認定是賄賂。另外，需要留意有些國家，例如中國等，限制對民間企業的員工行賄。即使對象為其近親者，亦屬違法行為。
- 賄賂通常採行給付現金的方式，也包含應酬接待（例如餐飲、參加體育活動或表演秀等）、禮品、參訪公司設施之相關旅遊團、招待旅遊（例如缺乏正當目的之研習旅遊）、健康管理服務、僱用（包含公務員親屬的僱用）、性交易服務等。再者，佯裝捐贈或贊助的付款也有可能構成賄賂。
- 大部分的國家均加強法令管制與取締禁止賄賂及貪污行為。這些法令大多數適用於在國外從事的不合法行為，也適用於（域外適用）其他國家市民的不合法行為。例如 UKBA（英國反賄賂法）、FCPA（美國聯邦海外反貪污行為法）等。
- 一旦違反這類法令，即便是個人，可能也必須承擔包含實際刑罰與罰款之刑事上及民事上的責任。
- 公司視必要情況，定期對所有幹部及員工、商業夥伴實施防制貪污行為的相關研習。

* 疏通費指的是為了使正式文件（駕照、營業執照、簽證等）處理手續的行政服務運作順利，而對公務員支付的小額付款。

1-6 | 利益衝突



以公司利益為最優先，採取公正且客觀的決定。再者，不從事個人利益優先於公司利益的行為。

- 我們負有不從事與職務對立或看似對立活動的職責。外表顯現利益衝突行為，或者只是給人有那樣的觀感，都可能讓公司曝露在危險當中。
- 不得為求個人的獲利或接受優惠，而做出妨礙公司利益的行為。請注意以下所述行為案例：
 - ▶ 接受交易對象特別給予個人的利益。
 - ▶ 兼任其他公司或團體的幹部（董事等）或員工。
 - ▶ 與親屬與友人經營或持有的公司往來交易。
 - ▶ 為現在或將來的客戶、交易對象或競爭對手公司提供沒有正當理由的經濟利益，或收取不當之個人招待或餽贈品。
 - ▶ 執行自身職務應盡的責任，管理監督與親屬等有私人關係者履行的職務或報酬。
 - ▶ 不直接、間接從事與公司競爭的活動。
 - ▶ 在產品或服務的提供上，涉及公司的前幹部、前員工或其近親者參與的交易。

- 個人的關係或活動可能在履行業務或對公司承擔的義務產生利益衝突。
- 自主積極地向公司公開實際存在或潛在的利益衝突是我們的職責。若公開利益衝突，大部分的情況都能在開放且透明的討論下解決問題。

1-7 | 政治活動及捐贈



不論是直接或間接，
不得使用公司的財產與資產，
支持或捐贈政治獻金予政黨或
包含候選人在內的政治人物。

- 遵守所有適用的政治資金的相關法令。
- TEL集團不會支持或捐贈政治獻金*予政黨或包含候選人在內的政治人物，但並不禁止個人立場及工作業務時間以外的活動。
- 具體上請留意以下幾點：
 - ▶ 支持或捐贈政黨明顯地屬於個人行為，不能給人與TEL集團有關係的印象。
 - ▶ 個人可以從事政治支援或捐款，但不得對履行職務的成果或客觀性造成影響。

*意指為了支持政黨或包含候選人的政治家，出資、提供實物、餽贈、支援以及使用公司資源。

1-8 | 洗錢



洗錢(資金洗白)屬於犯罪行為。
TEL集團不接受任何因犯罪活動
獲得的收益。此外,不得與「犯罪組織」
維持任何關係。

- 遵守所有適用的防制洗錢的相關法令。
- 注意以下所述的洗錢徵兆：
 - ▶ 交易對象提出的要求
 - 匯款至非交易對象名義開設的第三人銀行帳戶,或於交易對象展開事業活動的國家與地區以外的地方匯入資金。
 - 以正常交易慣例以外的形式付款。
 - 分期匯款至多家銀行帳戶。
 - 支付超過簽約的金額。
 - ▶ 客戶向TEL集團支付的款項
 - 由多家銀行的帳戶,或非國外顧客卻由海外銀行的帳戶匯款。
 - 正常應透過支票或電子方式付款,卻使用現金付款。
 - 由客戶以外的第三方支付。
 - 按照正常的交易慣例,不應預付的款項卻預先支付。
 - ▶ 利用空頭公司或私用郵政信箱從事交易

- TEL集團不與犯罪組織從事任何交易。此外，堅決拒絕這類組織提出的不合理要求，不論出於何種理由均不從事提供資金或給予方便的行為。
- TEL集團為了適當評估潛在的洗錢風險，會視情況需要，對客戶及商業夥伴進行確認。

- 如有疑似洗錢或與犯罪組織從事交易的情形，請立即聯繫法務或法令遵循部門。



洗錢指的是因犯罪行為獲得的非法收益，佯裝成以正當手段獲得的收益，透過匯款等方式隱瞞資金出處。



犯罪組織意指以實施強暴、脅迫、詐術、恐嚇為手段，所組成具有持續性或牟利性之有結構性組織，危害社會秩序或市民大眾的安全，從不合理要求中獲得的經濟利益為生的集團或其他群體。大多數的情況下，這些勢力都隱瞞了其取得利益的意圖。例如，佯裝成正常交易活動或組織，要求捐款或進行商業交易。有時甚至擅自寄送未經訂購的書籍或雜誌，要求對方支付該筆貨款或訂閱。



2 公司資產與財產



公開資訊與保護資訊的責任

我們有必要利用適當的方法與時機，

公開財務與會計資訊。

在另一方面，

應盡保護重要資訊資產與智慧財產的責任。

2-1 | 會計、稅務及財務報告



適時地採用正確合理的方法製作財務文件，遵照法令及公正合理的企業會計準則，公開所有會計及財務報告。

- 依照符合的相關法令、企業會計準則及公司規章的事實與證據，適時地採用正確且完整的方法，將反映包含財務報表、費用報告、契約書和公司內外的報告、納稅申報書在內的公司業務活動和財務資訊的所有文件，進行文件化處理。
- 遵照適用法令及上述文件製作之相關公司規章，並留存事業相關記錄。

- 配合法務部門或其他相關部門的要求，適當地保管內部與外部的調查或稽核，及訴訟中或潛在訴訟之相關文件與記錄。



TEL 集團稅務方針的內容請參閱以下官網。

日文

<https://www.tel.co.jp/csr/related-policy/>

英文

<https://www.tel.com/csr/related-policy/>

2-2 | 內線交易



不利用TEL集團或交易對象與客戶等未公開的重要內部資訊，買賣TEL集團或其他上市企業的股票等有價證券。

- 不利用未公開的重要內部資訊，交易有價證券從中獲利。
- 不利用未公開的重要內部資訊，勸誘或建議他人從事有價證券的交易。
- 對於根據未公開的重要內部資訊從事交易、提供他人資訊，或有可能濫用資訊的人，不以口頭或利用其他手段，告知未公開的重要內部資訊。

- 重要內部資訊可列舉以下幾項：
 - ▶ 公司的業績或業績預測
 - ▶ 經營層、董事會或其他機構之調整
 - ▶ 主要新產品、產品客訴或產品事故與問題
 - ▶ 締結或解除重要契約、銷售或訂單
 - ▶ 收購、合併或處分重要資產
 - ▶ 訴訟事件或與主管機關間交易的主要進展
 - ▶ 股利政策之調整
 - ▶ 發行股票與新股選擇權、取得公司股票
 - ▶ 獨立董事或監察人之調整、與獨立董事或監察人的糾紛
 - ▶ 債務不履行或準備及開始申請破產

- 根據未公開的重要內部資訊，以他人名義進行交易，或向未經許可的第三方提供未公開的重要內部資訊的行為，在許多的地區均屬犯罪。一旦違反適用的法令，即便未從中獲取個人利益，提供資訊的個人仍可能會處以罰鍰或判處徒刑。
- 不允許透過家人、親友、代理人等第三方進行有價證券交易。



內線交易是指上市公司的相關人士等，透過其職務或職位，得知對投資人的投資判斷造成重大影響的未公開公司資訊，從事買賣自家公司的股票等行為，該行為是受到法令禁止。TEL集團遵守所有適用的內線交易的相關法令。

2-3 | 智慧財產



尊重智慧財產，並合理地保護、
管理與使用智慧財產權。

- 我們遵守所有適用的智慧財產相關法令，保護智慧財產及其使用權。
- 採取預防措施來保護智慧財產及機密資訊。
- 未經許可，不得在辦公室外，使用TEL集團的智慧財產及機密資訊。
- 尊重他人的智慧財產及機密資訊，不得濫用。未經許可或未取得合法的授權，不得使用他人的智慧財產及機密資訊。

- 智慧財產權範圍如下：
 - 專利權 · 商標權 · 著作權 · 營業機密
- 不得在機場或餐廳等公共場所，談論TEL集團或第三方的智慧財產及機密資訊，或共享資訊。
- 除事先取得之前的僱主，或其他第三方的同意，及推動事業目的之必要情況外，不得將這些人的智慧財產及機密資訊攜入TEL集團內，或加以利用。
- 利用TEL集團的物理性或技術性資產，在職務範圍內發明或構思新的創意或設計時，立即以規定的方式知會公司。
- 在公司外部使用TEL集團的智慧財產（如商標或著作物）時，應事先向負責部門諮詢。

2-4 | 資訊安全



透過保護TEL集團的機密資訊及客戶與商業夥伴提供予公司的機密資訊，合理且適當地維持資訊管理架構，遵守包含個人資訊在內的機密資訊處理相關規則，防止資訊洩漏。

- 適當地保護、管理技術資訊與銷售資訊等機密資訊，僅限於適法的事業目的或法令要求時使用。
- 不得濫用或以不當方式取得第三方的機密資訊。

- 對資訊分類及公開範圍進行定義並管理資訊，僅限於依據必要性與公司規章公開機密資訊。

【機密資訊範例】

詳細的銷售資訊、業績目標、主要業績評價指標、產品策略、新產品與新技術、尚未公布的人事資訊、製程與規格設計、與顧客簽訂的契約。

- 對包含大眾運輸工具在內的遠距辦公室，亦採取資訊保護的必要措施。
- 僱用期間內，不得攜出或公開超過自身權限的機密資訊。
- 離職時，必須將包含機密資訊在內的電子檔及有形物刪除、銷毀或歸還公司，並在切結書上簽名。公司不允許員工在離職後持有任何的機密資訊。

- 預防資訊洩漏或遺失的方法如下：
 - ▶ 收到可疑郵件時，不要開啟附檔與點閱網址。
 - ▶ 不告知他人自己的密碼。
 - ▶ 在公司外部或移動途中，要特別小心處理包含機密資訊的機器及電腦設備。
 - ▶ 對於可拆除的TEL集團的資訊設備，即使在公司內外的任何地方，亦須使用安全電纜加以固定或保管於可上鎖之處，或隨身攜帶。
 - ▶ 未經公司核准，不得下載軟體。
- 在當地法令認可的範圍內，公司會對公司使用資訊系統（郵件、網路等）的通訊情況進行監控、記錄或利用。
- 包含個人資訊的機密資訊發生遺失或洩漏時，或發生資訊設備等遺失或遭竊時，請立即向資訊安全部門報告。



TEL集團的資訊安全管理請參閱以下的官方網站。

日文

<https://www.tel.co.jp/about/riskmanagement/>

英文

<https://www.tel.com/about/riskmanagement/>

2-5 | 個人資料



尊重所有的個人隱私及個人資料的機密性，盡最大限度地注意處理個人資料，採取措施以促進個人資料的適當處理。

- 遵守適用於各國與各地區的個人資料保護相關法令及公司規程與辦法。在事業目的範圍內取得、利用、管理所需最低限度的個人資料，不再有利用的必要時（法律上所需最低限度的期間除外）應予以刪除。
- 在新系統與計劃環節中，取得、利用與管理或公開個人資料前，要經常考慮到個人隱私的風險。
- 努力確保個人資料維持在正確且最新狀態。
- 以合理有效的措施，保護公司所持有的個人資料，避免將個人資料提供予不應交付的人。
- 關於如何利用個人資料或公開或轉傳的問題，對個人採行透明公開的處理方式。此外，亦須確保個人容易存取並修改自身的資料。

- 個人資料的範圍包括以下項目：
 - ▶ 姓名、出生年月日、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護照號碼、特徵、指紋、婚姻、家庭、教育、職業、病歷、醫療、基因、性生活、健康檢查、犯罪前科、聯絡方式、財務情況、社會活動及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方式識別該個人之資料。
- 個人資料相關法令大多適用於域外。因此，在處理個人資料時，需要在理解各國與各地區所規定的個人資料的定義，並遵守當地法令。



關於個人資料保護方針，請一併參照當地的方針。



收到外部第三方舉報TEL集團的個人資料使用或資料洩漏相關問題，請立即與法務或法令遵循部門諮詢。

2-6 | 公司資產



不得為了個人利益
而不當使用公司的資產。

- 我們在執行日常工作時會使用公司資產。電腦、行動設備、資訊技術的硬體與軟體、車輛、設施、智慧財產權、消耗品及其他公司資產皆屬於公司所有及管理範圍內，僅有正當且合理的業務理由時才可以使用。
- 無論是有形與無形，未經公司許可，不得擅自使用或銷毀TEL集團的資產，或攜出辦公室範圍外。

- 不得將公司購入的軟體下載到家用電腦上，或將公司電腦用於私人用途。
- 不當使用公司資產，不僅違反公司規章，還可能構成犯罪行為。
- 公司資產的範例如下：

有形資產	無形資產
設施備品	軟體
用具	機密資訊 (客戶資訊、市占率資訊等)
原材料	專利權等智慧財產權
辦公室消耗品	



3 職場環境



發揮多樣化的個性及團隊合作

為了成為每個人能夠完全發揮其個性或能力的組織，
我們推動營造一個彼此互敬，
人人可以安心工作的職場環境。

3-1 | 人權及公平僱用慣例



推動人權與多樣性發展，
遵守勞動、結社自由、集體談判
及移民相關的所有法令，
營造一個彼此互敬，
對任何人都能抱有寬容之心、
人人可以安心工作的職場環境。
此外，不助長歧視、強制勞動、
抵債勞動、僱用童工或其他的奴隸勞工。

- 所有關於僱用的決定，均以業績為根據。
- 互相尊重，不因人種、膚色、年齡、性別、性取向、性別認同及性別表達、民族、國籍、有無身心障礙、懷孕、宗教、所屬政黨、是否為工會成員、有無服軍役史、受到保護的遺傳資訊、婚史、有無育兒與看護等，在其他適用的法令下受到保護的個人特徵而有差別待遇。
- 努力尊重並理解同事的各種慣俗或價值觀。

- TEL集團尊重《聯合國工商業與人權指導原則》及《國際人權憲章》以及《國際勞工組織關於工作中基本原則和權利宣言》中規定的人權。
- TEL集團認為以下的人權尤為重要。
 - ▶ 自由、平等、無歧視
 - ▶ 僱用自主性
 - ▶ 產品安全與職場的安全衛生
 - ▶ 結社自由
 - ▶ 確保合理的勞動時間和休息時間、國定假日、休假



TEL集團對人權的看法「Tokyo Electron Group人權方針」
請參閱以下的官方網站。

日文

<https://www.tel.co.jp/sustainability/management-foundation/human-rights/index.html>

英文

<https://www.tel.com/sustainability/management-foundation/human-rights/index.html>

3-2 | 無騷擾行為的職場



本公司不容許任何騷擾行為。
並且，公司致力於打造與維護每個人
皆能感受到被尊重及被重視、
且受到平等和公正對待的環境。

- 打造一個尊重每一個人，人人都能充分發揮能力的職場環境。
- 不得採取攻擊性、壓制性、懷有惡意或侮辱性的言行。
無論這些是出自個人還是集體行動。
無論是否因人種、膚色、年齡、性別、性取向、性別認同及
性別表達、民族、國籍、有無身心障礙、懷孕、宗教、所屬
政黨、是否為工會成員、有無服軍役史、受到保護的遺傳
資訊、婚史、有無育兒與看護的差異，或在其他適用的法
令下受到保護的個人特徵是否為動機。
包含所有形式的性騷擾、其他騷擾或霸凌。
- 不得採取被認為是性騷擾或其他騷擾，或是霸凌的言行。
騷擾的範例如下：
攻擊性言行、露骨的性玩笑、侮辱性言行、陳列不當物品、傳
送電子郵件、傳送或擴散文字訊息、散佈令人不悅的素材或
露骨的性素材、令人不悅的性誘惑、暗含性意味的言行、濫用
個人資料、營造敵對或壓制性環境、同事的孤立或非合作的
體制、傳播帶有惡意或侮辱性的言語。
- 公司不容許暴力或威脅。
- 所有的主管有責任營造與維護沒有騷擾的職場環境。

- TEL集團對於做出騷擾行為者會嚴正懲處，情節重大者，最重為解僱的處分。
- TEL集團不容許對誠實舉報疑似騷擾情況的舉報者，實施任何報復及報復性行為。
- 騷擾指的是降低員工工作能力、令人難以接受的不悅行為。即便騷擾者無意冒犯對方，仍會構成騷擾。若是以開玩笑、惡作劇的方式，即便目的是稱讚對方，但不合適的言行也會形成騷擾，或是助長騷擾。
- 在性騷擾中，除了男性對女性的騷擾外，也有女性對男性的騷擾與對同性的騷擾。



職場不僅包括執行日常業務的場所，也包含在交易對象或客戶的辦公場所、餐廳等進行會議或交流的場所。



4 社會責任



與人類、社會、自然共存

TEL集團的事業活動與地球環境的和諧
及地區社會的發展一同存在。
我們在追求先進技術的同時，
致力於實現社會永續發展的目標邁進。

4-1 | 環境保護



遵守環境保護的相關法令，
在推展事業活動的同時，
保持地球環境的和諧。

■ 根據TEL集團環境方針，致力於製造對環境友善的產品。

- 按照下列要求，從產品研發階段開始推動環保型產品的生產，以減輕環境負擔。
 - ▶ 抑制材料使用與廢棄物產生等
 - ▶ 使用可再利用的產品
 - ▶ 優先使用有害物質的替代品
- 要理解技術研發不僅涉及個人的性命與財產風險，還可能伴隨著對地球環境的風險。



TEL集團環境方針的內容請參閱以下的官方網站。

日文

<https://www.tel.co.jp/csr/environment/environmental-management/>

英文

<https://www.tel.com/csr/environment/environmental-management/>

4-2 | 社會貢獻



透過各種活動致力於與社區成員
建構牢固的信賴關係，
支援解決地域社會的發展與全球性的
社會問題。

- TEL集團的社會貢獻活動是依照基本理念為主旨，根據全公司社會貢獻活動的指導方針，及聯合國「可持續發展目標 (SDGs)」展開活動。
- 透過TEL集團的活動捐贈時，應遵循合理的程序。



TEL集團社會貢獻活動的內容請參閱以下的官方網站。

日文

<https://www.tel.co.jp/csr/contribution/>

英文

<https://www.tel.com/csr/contribution/>

我的行動指導方針

我作為朝持續發展為目標的TEL集團一員，
將落實以下事項。

- 我要做正確的事。
- 我要意識到周遭存在的風險。
- 我具備正確行動所需的必要知識。



制定：1998年8月14日
修訂：2023年4月 1日

出版者：Tokyo Electron Limited
